浙江大学MBA教育中心海外访学补充条例

受新冠疫情影响，导致海外访学活动无法正常进行，为保证海外移动课堂教学活动顺利开展，特制定此补充条例。

在此期间，凡申请“海外移动课堂”学分，需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 参加由MBA教育中心组织的海外院校线上短期访学；
2. 完成不少于32个学时的课程；
3. 按要求提供海外院校出具的结课证明、成绩单；
4. 项目结束一周内提交2000字交流感想。

符合以上条件者，可根据浙江大学MBA教育中心海外访学管理办法获得“海外移动课堂”选修课2学分。

此补充条例仅适用于受新冠疫情影响期间的“海外移动课堂”。此补充条例由浙江大学MBA教育中心负责解释。

浙江大学MBA教育中心

2021年5月21日